

江西中医药大学文件

校字〔2021〕28号



关于林铭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校属（附属）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聘林铭任保卫处处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侯吉华任学校办公室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何薇任人事处副处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周翔任科研处副处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李水明任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石强任岐黄国医书院副院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余忠舜任体育健康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
聘张勇任产学研服务中心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。

2021年7月8日